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YI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匯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8)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
、行政總裁及
財務總監辭任以及
更換授權代表
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三日起：

- (1) 陳進先生已辭任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 (2) 繆曉星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及
- (3) 施雁欣女士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及財務總監辭任

匯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為處理其他事務，(i)陳進先生(「陳先生」)已辭任董事會主席(「主席」)、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執行董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所規定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ii)繆曉星先生(「繆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財務總監(「財務總監」)，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三日起生效。

陳先生及繆先生各自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陳先生及繆先生於彼等在任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

更換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董事會亦宣佈，執行董事施雁欣女士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以替任陳先生，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三日起生效。

陳先生及繆先生辭任後，本公司現正物色合適人選填補主席、行政總裁及財務總監的空缺，且會確保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委任相關人選。

承董事會命
匯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施雁欣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鉅成先生、陳雅文女士及施雁欣女士；非執行董事梁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志恩女士、盧建之先生及汪志鋒先生。